

## 風險披露聲明

- 1.1 貴金屬價格波動，客戶須了解其投資價值可跌可升。投資貴金屬是有投資風險，包括投資本金有機會虧損及不被政府擔保。客戶亦應留意外匯波動風險，客戶將貴金屬的投資轉為本地貨幣時可能會有虧損。
- 1.2 貴金屬的交易帶有很高的風險。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客戶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客戶存放於本公司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相對於貴金屬的價格而言，基本保證金的金額可能比較小的，交易會因此被槓桿化了。即使市場上出現比較小的變動也會對客戶已經或將要存入的資金產生相對大的影響；這對客戶也許有利也有不利。客戶可能會為了保持客戶的持倉而在客戶存入交易商的基本保證金及任何追加資金上承受損失。如果市場變動對客戶不利或者保證金水準提高了，客戶有可能不能及時追加保證金來維持客戶的持倉而在虧損的情況下被平倉，客戶將必須對由此造成的虧損負責。客戶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項或繳付利息。假如客戶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項或利息，客戶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客戶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客戶將要為客戶的帳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客戶應根據本身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客戶。
- 1.3 下達某些旨在將損失限制在特定金額的指令（例如“止蝕”指令，或者“止蝕限價”指令）有可能因市場情況或其他原因並不見效或沒有執行。如果訂單是止提限價，沒法保證訂單以限價執行或會執行。一些使用持倉合併的策略，例如差價或同價對敲或許與單純做“長倉”或“短倉”存在有相同的風險。
- 1.4 鑒於有關的風險，客戶在開始進行此類交易之前，應該瞭解有關交易性質和客戶所面臨的風險程度。客戶必須根據客戶的投資經驗、投資目的、財力和承受風險能力等相關情形仔細考慮這類交易是否適合客戶本人。客戶在開戶及開始交易前應該諮詢法律及其它專業意見。
- 1.5 有關互聯網金業交易的風險，客戶明白：-
- (1) 由於無法預計互聯網的通訊量，故屬一個存在不可靠因素的通訊媒介，而該等不可靠因素亦非交易商所能控制，互聯網的通訊有可能中斷、延誤或被未經授權各方取得的風險。雖然交易商採取措施將此一風險減至最低限度，但對於客戶因上述中斷、延誤或未經授權取得的結果而使客戶招致任何損失，交易商不承擔任何責任。倘若客戶不準備接受上述風險，客戶不應在互聯網向交易商作出任何指示。
  - (2) 透過互聯網金業交易系統進行買賣，可能會與透過其他互聯網金業交易系統進行買賣有所不同。如果客戶透過某個互聯網金業交易系統進行買賣，便須承受該系統帶來的風險，包括有關係統硬件或軟件可能會失靈的風險。系統失靈可能會導致客戶的交易指示不能根據指示執行、甚至完全不獲執行。
  - (3) 交易商、貿易場及所有有關人士致力確保該系統所提供資料的準確性及可靠性，惟資料的準確性及可靠性並無保證、且交易商、貿易場及所有有關人士一概不須就任何因不準確或錯漏所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毀承擔任何責任（不論以文本或合約或其他形式）。
- 1.6 客戶明白及承認在開始交易之前，客戶先要清楚瞭解客戶必須繳付的所有佣金、費用或其他收費。這些費用將直接影響客戶可獲得的淨利潤（如有）或增加客戶的虧損。